

2021 年度

**泉州市红十字会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8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9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1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3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3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5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红十字会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负责红十字会工作理论和政策的调研，制定红十字事业发展的实施规划，负责处理红十字会工作中的维权等法律事务；指导泉州市各级红十字会的组织建设，负责会员和志愿工作者的发展、管理及会费收缴工作；负责红十字会干部的培训；组织开展重大宣传活动，传播红十字运动基本知识和国际人道法；依法开展募捐，接受捐赠，负责红十字会博爱基金的建设和管理；依法兴办符合红十字会宗旨的社会福利事业。

2、组织开展救灾的准备工作，统筹救灾备灾设施的建设与管理；负责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组织开展救护和人道救助。

3、依法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征集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者，做好配型移植等服务工作；负责遗体 and 器官捐献的组织服务，参与预防控制艾滋病等传染病的宣传教育。

4、组织开展群众性现场初级救护培训，普及救护、防灾避险和防病知识，组织群众参加现场救护。

5、组织红十字会员和志愿工作者开展社区红十字人道服务。

6、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7、开展人道领域的社会公益活动，宣传红十字法律、法规，传播红十字运动基本知识，弘扬红十字精神。

8、协助政府开展对台服务工作，处理涉台相关事务。

9、开展同台、港、澳以及外国地方红十字组织的交流和友好往

来。

10、完成市委、市政府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红十字会部门包括 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泉州市红十字会	财政全额拨付	5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泉州市红十字会部门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中国红十字会第十一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省红十字会的具体指导下，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发展大局，主动作为，发挥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努力建设更具凝聚力、影响力和公信力的红十字会，为建设“五个泉州”作出新贡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推动红十字事业发展。贯彻落实上级关于群团改革的部署要求，推进落实《泉州市红十字会改革方案》，增强红十字组织和工作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宣传贯彻新修订的《福建省红十字会条例》，推进依法建会、依法治会、依法兴会；加强与其它群团、社团的联系合作。

（二）持续开展生命救护工作。落实“四统一”要求，推进应急救护培训工作规范化管理，积极推广“人人急救”网络培训平台，

扩大持证红十字急救员培训面；深化应急救护“六进”活动，提高应急救护知识在群众中的覆盖面；推进应急救护培训基地建设；积极参与重大活动应急救护人道服务，举办第四届全市红十字应急救护大赛和“世界急救日”等活动；积极争取财政资金和募集社会资金与设备，在人流密集公共场所设置投放 AED。

（三）做好人道宣传传播工作。做好“两微一端”阵地建设，加强对重点工作、特色项目、服务品牌、基层组织建设、人道资源动员、人道救助与服务等宣传力度；建立信息通报制度，推动“新闻发言人制度”的完善，增强人道工作信息发布的统一性、准确性和权威性；按要求落实各项信息公开工作；开展“5·8”世界红十字日、世界急救日、“6·11”器官捐献日等主题活动宣传工作。

（四）做好人道应急救援工作。市、县两级红十字会根据职能参与疫情防控工作；继续完善应对自然灾害、突发应急事件等方面的红十字人道救援救助预案，开展模拟预演、桌面推演等活动；主动对接同级政府应急管理体系；做好中国红十字会灾害管理信息系统信息维护，落实网络报灾、线上指挥、线下救灾等工作运行机制；继续发展建设好人道救援队伍，开展好暑期户外公开水域巡查值班活动，充分发挥在自然灾害等突发公共事件救援中红十字会人道救助作用。

（五）继续做好人道救助工作。围绕人道公益项目开展筹资与救助工作，策划和培育有影响力的筹资与救助项目和活动，拓展筹资方式与渠道；积极组织参与“99 公益日”网络募捐活动；持续开展“红十字健康天使系列救助行动”、“红十字博爱送万家”、“儿童光明基金”救助、“泉州市眼角膜捐献基金”救助等活动；深化闽台人道交流合作，联系联络与见证双向遣返作业，完善生命救助绿色通道，助推两岸民间交流。

（六）继续推动“三献”工作落实。继续依法推动我市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和遗体、器官自愿捐献工作的开展，不断提升民众对“三献”工作的认知率、认可率和参与率；做好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入库；争取人体器官捐献登记数有所突破；启用泉州市遗体器官捐献纪念园，举办清明节遗体与人体器官捐献者缅怀追思和“6·11”中国器官捐献日等宣传活动。

（七）提升志愿服务与红十字青少年工作水平。规范红十字志愿服务组织管理和志愿者的招募、培训、管理、激励、保障等制度；举办全市“12·5”国际志愿者日宣传活动；持续推动红十字青少年体验式生命教育进校园活动，积极争取条件建立体验学堂和体验点；继续开展暑期水上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

（八）加强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规范会员管理与服务工作，提升组织建设规范化水平；持续开展红十字会基层组织示范点创建活动；持续做好“红十字博爱驿站”建设，推动新一批博爱驿站的创建工作，强化提升服务水平，努力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

（九）增强自身建设。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好巡察整改任务，工作，进一步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好中共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敢于担当作为，增强责任意识，持续改进作风，强化纪律执行，把教育成果转化为促进工作的实际成效；落实党群系列绩效评估，提升会机关工作效率和规范化建设水平；强化会机关廉政建设，切实加强廉政风险防控，落实“两个责任”清单。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收入项目	收入预算	支出项目	支出预算	资 金 来 源					
				一. 一般公共 预算	二.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三. 财政专户 资金	四. 直接事业 收入	五. 上年结转	六. 其他资金
栏 次	1	栏 次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	190.79	一、基本支出	84.99	84.9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66.51	66.51					
三. 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66	0.66					
四. 直接事业收入		3、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2	17.82					
五. 经营收入(事业)		二、项目支出	135.80	105.80				30.00	
六.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		1、经常性专项业务费支出	65.80	55.80				10.00	
七. 附属单位缴款(事业)		2、一次性项目支出	70.00	50.00				20.00	
八. 其他收入		3、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已细化)							
		4、部门专项项目支出(未细化)							
		三、经营支出(事业)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0.79	本年支出合计	220.79	190.79				30.00	
九. 上年结转	30.00	六、年终结转							
十.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总计	220.79	支出总计	220.79	190.79				30.00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导出，下同。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1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收入预算数	资金来源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财政专户资金	四.直接事业收入	五.上年结转	六.其他收入
**	**	**	**	**	**	**	**	**	**	**
	合计			220.79	190.79				30.00	
239001	泉州市红十字会			220.79	190.79				30.00	
239001	泉州市红十字会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3	6.73					
239001	泉州市红十字会	2012901	行政运行	72.36	72.36					
239001	泉州市红十字会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4	5.24					
239001	泉州市红十字会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80	105.80				30.00	
239001	泉州市红十字会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6	0.66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1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三、经营支出(事业)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商品和服务支出	1、经常性专项业务费支出	2、一次性项目支出	3、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已细化)	4、部门专项项目支出(未细化)			
		**	**	**	**	**	**	**	**	**	**	**	**	**
	合计			220.79	66.51	0.66	17.82	65.80	70.00					
239001	泉州市红十字会			220.79	66.51	0.66	17.82	65.80	70.00					
239001	泉州市红十字会	2012901	行政运行	72.36	54.54		17.82							
239001	泉州市红十字会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80				65.80	70.00					
239001	泉州市红十字会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6		0.66								
239001	泉州市红十字会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3	6.73									
239001	泉州市红十字会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4	5.2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收入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支出预算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	190.79	一、基本支出	84.9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66.51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66
		3、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2
		二、项目支出	105.80
		1、经常性专项业务费支出	55.80
		2、一次性项目支出	50.00
		3、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已细化)	
		4、部门专项项目支出(未细化)	
收入总计	190.79	支出总计	190.7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合计	190.79	84.99	105.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16	72.36	105.8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78.16	72.36	105.8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80		105.80
2012901	行政运行	72.36	72.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	7.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9	7.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6	0.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3	6.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4	5.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4	5.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4	5.2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无	无	无	无	无

注：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	**	**
	合计	190.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6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9	基本建设支出	23.2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6.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经济科目代码	金额
**	**
合计	84.99
工资福利支出	66.51
基本工资	21.34
津贴补贴	22.96
奖金	1.93
伙食补助费	1.3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1
住房公积金	6.2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2
办公费	0.43
手续费	0.01
水费	0.30
电费	0.50
邮电费	1.50
物业管理费	1.00
差旅费	1.50
因公出国(境)费用	0.55
维修(护)费	0.30
会议费	1.00
培训费	1.00
公务接待费	0.50
工会经费	0.77
其他交通费用	6.1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6
退休费	0.6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5.5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05
2、公务接待费	3.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泉州市红十字会部门收入预算为 220.79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8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博爱驿站建设专项经费。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0.79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30.0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20.79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8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6.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6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2 万元，项目支出 135.8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90.7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8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博爱驿站建设专项经费，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行政运行（群众团体事务）72.36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群众团体事务）105.80 万元。主要用于红十字专项工作经费 55.80 万元，博爱驿站建设专项经费 50 万元。

(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3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四)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6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支出。

(五) 行政单位医疗 5.24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医保基金、工伤、生育保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99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66.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66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三)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2.05 万元。主要用于海峡两岸红十字组织交流。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拟赴台开展海峡两岸红十字组织交流。

(二) 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3.50 万元。主要用于红十字会系统间业务往

来、与其它地市红十字会的工作交流、台湾红十字组织的民间交流和人道事务处理协作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拟接待台湾红十字组织来泉交流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公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保留公务用车，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泉州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部门(单位)名称		泉州市红十字会		部门预算编码	239001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220.79		
	项目支出		135.8		
	基本支出		84.99		
年度 总体 目标	2021年1年时间,开展红十字主题宣传工作4项、红十字法定业务工作7项、红十字会自身建设工作2项;县以上各建设1个红十字博爱驿站、推动全市7支专业救援队伍建设水平。				
年度 履职 目标	部门职能	年度目标任务	支出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泉州红十字会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群团组织,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是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的助手和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国红十字会章程》和《福建省红十字会条例》开展工作。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红十字事业改革创新;持续推进应急救护知识与技能的普及培训;不断创新宣传渠道和方式,进一步加大“三献”工作宣传力度;进一步增强筹资意识,努力提升人道救助实力;进一步完善应急救援体系,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创新宣传方式载体,不断扩大社会影响;大力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工作能力	红十字专项工作经费	65.80	
		保障“红十字博爱驿站”工作场所按建设标准改造,更加有效推进红十字人道传播,增强基层红十字组织活力,提高红十字人道服务水平。	博爱驿站建设专项经费	70.00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支出预算完成率	≤100.00%	
			博爱驿站建设专项经费	≤70.00万元	
			推动“水安全”进校园	≥15.00场次	
		数量指标	建设博爱驿站	=1.00个	
			着力打造”生命接力“品牌,做好人体器官捐献宣传动员	≥2000.00人次	
			加强红十字系统工作成效交流与宣传	≥60.00份	
			开展业务竞赛活动	≥1.00场次	
			提高社会捐赠物资规范化管理水平	≥1.00个	
			加大宣传力度,扩大社会影响	≥1.00次	
	质量指标	场所装修验收合格率	≥85.00%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工作	≥10000.00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扩大全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规模	≥240.00人份
继续通过新媒体宣传,扩大红十字会影响力	≥150.00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体检服务保障	≥90.00%		

(二)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2021年泉州市红十字会部门共设置2个项目绩效目标，分别是红十字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博爱驿站建设专项经费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35.80万元。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 泉州市红十字会

项目名称	红十字专项工作经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129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群众团体事务)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黄剑明	联系电话	0595-22235789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01 - 2021-12-31						
项目概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国红十字会章程》，围绕上级红十字会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开展红十字主题宣传工作、红十字法定业务、红十字会自身建设；推动全市7支专业救援队伍建设等工作，制定年度工作预算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红十字会法》《国务院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及年度工作要点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总结上一年度的工作可行性。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65.80	资金总额：	65.80			
	一般公共预算：	55.80	一般公共预算：	55.8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结余结转资金：	10.00	结余结转资金：	1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红十字事业改革创新；持续推进应急救护知识与技能的普及培训；不断创新宣传渠道和方式，进一步加大“三献”工作宣传力度；进一步增强筹资意识，努力提升人道救助实力；进一步完善应急救援体系，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创新宣传方式载体，不断扩大社会影响；大力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工作能力。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支出预算完成率		≤0.00%	≤40.00%	≤100.00%
			数量指标	推动“水安全”进校园	≥15.00场次	≥5.00场次	≥15.00场次
		着力打造“生命接力”品牌，做好人体器官捐献宣传动员		≥2000.00人次	≥800.00人次	≥2000.00人次	
		加强红十字系统工作成效交流与宣传		≥60.00份	≥60.00份	≥60.00份	
		质量指标	开展业务竞赛活动		≥1.00场次	≥0.00场次	≥1.00场次
	提高社会捐赠物资规范化管理水平		≥1.00个	≥1.00个	≥1.00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宣传力度，扩大社会影响		≥1.00次	≥1.00次	≥1.00次
			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工作		≥10000.00人次	≥4000.00人次	≥10000.00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扩大全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规模		≥240.00人份	≥120.00人份	≥240.00人份	
	继续通过新媒体宣传，扩大红十字会影响力		≥150.00篇	≥70.00篇	≥150.00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急救护培训对象满意度		≥90.00%	≥90.00%	≥90.0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拟订《泉州市红十字会财务管理制度暂行条例》及2021年度工作要点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 泉州市红十字会

项目名称	博爱驿站建设专项经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129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群众团体事务)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黄剑明	联系电话	0595-22235789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01 - 2021-12-31					
项目概况	泉州市红十字会于2020年着手建设1个“红十字博爱驿站”。驿站建设遵循“便民利民、人道特色、规范统一、稳步推进”原则，围绕省红十字会提出的“管理规范、服务到位、作用明显、群众满意”的目标和“科学规划博爱驿站建设，一切从实际效果出发”的要求，结合泉州实际需求，泉州市本级博爱驿站拟建设成“5+1”综合工作平台，即：5个常规功能模块（人道服务窗口、应急救护体验场所、水上安全知识宣传场所、人道知识传播场所、会员和志愿者之家），1个急救培训基地（依据省红十字会文件要求标准，配备1间师资备课与档案资料室，2间综合培训教室）。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根据《福建省红十字会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建立红十字博爱驿站的通知》（闽红〔2019〕33号）要求，到2020年底，全省各设区市、县（市、区）均建有“红十字博爱驿站”。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落实“红十字博爱驿站”工作场所改造。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70.00	资金总额：	70.00		
	一般公共预算：	50.00	一般公共预算：	5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结余结转资金：	20.00	结余结转资金：	2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保障“红十字博爱驿站”工作场所按建设标准改造，更加有效推进红十字人道传播，增强基层红十字组织活力，提高红十字人道服务水平。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场所租赁费	≤12.00万元	≤12.00万元	≤12.00万元
			场所装修工程款	≤36.00万元	≤0.00万元	≤36.00万元
			驿站电教设备、设	≤22.00万元	≤0.00万元	≤22.00万元
		数量指标	博爱驿站场所租赁	≥300.00平方米	≥300.00平方米	≥300.00平方米
			建设博爱驿站	=1.00个	=1.00个	=1.00个
			场所装修验收合格	≥85.00%	≥0.00%	≥85.00%
	质量指标	政府集中采购执行	=100.00%	=0.00%	=100.00%	
		社会效益指标	水上安全知识宣传	≥1000.00人次	≥0.00人次	≥1000.00人次
			人道知识传播	≥2000.00人次	≥0.00人次	≥2000.00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急救护体验满意度	≥90.00%	≥0.00%	≥90.00%
单位已有的 (或拟订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 制度、措施	拟订《红十字博爱驿站运行管理办法》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泉州市红十字会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82万元，比2020年增加0.04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略有增多。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泉州市红十字会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泉州市红十字会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